



□ 12
3325
8



門 口 12
3325
卷

四書集註補卷五

錢塘後學王復禮擬定

雍也第六

子曰雍也可使南面

擬易南面者。臨民聽治之位。言仲弓寬洪簡重。可使從政也。

復禮按。解南面為諸侯。非朱子之說。而包咸。邢昺。范淳夫之說也。余以為分茅胙土。列爵封藩。惟宗臣勳臣賓臣而已。分寶玉於伯叔之國。魯衛是也。昭德於異姓之邦。齊楚是也。作賓於王家。與國咸休。杞宋是



昭和十八年
二月二十日
購求

也。仲弓何人而得爲諸侯。諸侯何爵而輕易可使。自包咸邢昺錯解而范淳夫云。仲弓可以爲諸侯。故夫子與之言。皆治國之事。不知子貢足食足兵。樊遲舉直錯枉。以及子路脩己以安百姓。何莫非治國之事。而未聞槩以人君許之也。卽爲邦之註。朱子僅以王佐稱顏子。而仲弓豈遠過之耶。邵康節云。仲弓可使南面。可使從政。伊川上蔡龜山和靖亦皆以南面爲仲弓才德可以爲政。袁黃云。凡臨民之位。皆南面向。豈有聖人而遽許弟子以人君之位者乎。葛屺瞻云。南面卽下臨民之義。謂可出仕而臨民也。楊文奎指

南與范紫登體註皆同。况家語子張問入官。子曰。君子南面臨官。貴而不驕。史記蒲守謂胡衍曰。秦兵苟退。請必言子於衛君。使子爲南面。晉傳元疏云。文武之官旣衆。南面食祿者。叅倍於前。已上諸說。皆泛指服官。因爲僭易。

仲弓問子桑伯子

擬刪子桑伯子魯人胡氏以爲疑卽莊周所稱子桑戶者是也

復禮按註疏王肅云。伯子書傳無見。邢昺云。不知何人也。子桑伯子當是一人。故包咸惟云。伯子而已。鄭

康成據左傳有公孫枝字子桑以為秦大夫恐非是
康成以左傳為證邢昺猶恐穿鑿而致堂妄引莊子
謬悠之語反可信乎既不知其人又安知為魯因刪
二十二字

不幸短命死矣

擬補或問孔子稱仁者壽而顏淵短命何也荀爽曰
古人有言死而不朽其身歿矣其道猶存故謂之不
朽夫形體固自朽弊消亡之物顏淵時有百歲之人
今寧復知其姓名耶

復禮按孔子所謂朝聞夕可孟子所謂盡道正命惟

顏子可以當之雖短不短矣然未能盡釋庸眾之疑
堅為善之志漢荀爽問答一則甚暢因為僭補

原思為之宰與之粟九百辭

擬易原思孔子弟子名憲孔子為魯司寇時以思為
宰粟宰之祿也九百九百斗

復禮按集註云九百不言其量不可考然孔安國云
九百九百斗邢昺說同是已言其量非不可考也若
嫌其多殊不知古之五纔當今之一耳因為僭易

子謂仲弓曰犁牛之子騂且角雖欲勿用山川其舍諸

擬刪仲弓父賤而行惡故

如仲弓之賢

然此論

仲弓云爾非與仲弓言也

復禮按仲弓之父受誣非朱子之說而王肅邢昺之說也論語止載仲弓言行其父之名字行誼不可考史記不知何所本而加之以賤此第言其家世之微也家語復加以不肖并其行誼亦誣之至正義以爲賤而行不善集註以爲賤而行惡則太甚矣何也史記言孔子貧且賤而孔子自謂亦曰吾少也賤則稱仲弓之父爲賤庸何傷至家語曰不肖據說文云不肖者不似其先也廣韻云不象也應邵云不類也猶中庸所謂不肖者不及孔穎達云不肖勝於愚蓋生

稟之異而失其中於道不求所以知非惡也禮記王制簡不肖以紕惡方氏云不肖者惡其雜故簡之若惡者則黜之是不肖與惡有分矣烏得易不肖爲惡乎漢時史記傳聞失實已難盡信而况魏之家語宋之正義集註乎朱子旣云聖人必不肯對人子說人父不善又豈肯背弟子遂說其父之不善乎若必以犁牛之擬爲其父而發則薄言諄語要非至聖所出也余故曰宜從何晏橫渠龜山上蔡與叔淳夫南軒之泛解爲當或云顓頊有子曰犁春秋時有伯州犁皆以犁爲名矣孔門弟子冉伯牛司馬牛皆以牛爲

字矣。擬之何妨。殊不知以牛自號。則可以牛比人。則不可以良馬比君子。則可以犂牛比弟子。之父則不可。吾聞庸言之謹。似不足。似不能。以及便便侃侃。聞閭。此孔子之言也。非禮勿言。其言也。訥。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此戒諸弟子之言也。卽雖前言戲之。亦未有若是之辭也。而可漫焉臆斷之哉。或又云。朱子曰。稱其賢可以爲法。語其不肖可以爲戒。何必回護。殊不知好惡出於公。美刺當其可。固足垂訓而範世。然非所論於此也。子貢方人。孔子猶以爲不暇。安有稱其子之善。而揚其父之惡。尚可爲法乎。決其子之

用而發其父之隱。尚可爲戒乎。是家語已誤。正義再誤。而後人豈容復誤也。此章縱不得其意旨。亦當疑者闕焉。而何必求其人以實之耶。吾寧負過疑之誚。而不敢獲罪於孔子也。○此章集註引賈鯨以證用人不拘世類是矣。若證仲弓父子。則非也。何則。善惡者不可掩也。好善而惡惡。天理之公。人情之正也。然舜何以隱惡而揚善。孔子何以惡稱人之惡。子貢何以惡訐以爲直。此以惡之未著者言耳。况於疑似之際者哉。蓋瞽瞍與鯨。世所共知。欲隱不能。若仲弓之父。誠何所據而加之以惡乎。自史遷以賤稱其父。而

王肅誣以不肖。邢昺易以爲不善。朱子再易以爲惡。則無而爲有。虛而爲實。輕而爲重。是生賢哲之子。不能流芳而反遺臭。何其不幸至斯也。倘仲弓之父。不惡而稱惡。則含冤千載。何時雪哉。然此章卽爲仲弓而發。亦不必如是解也。夫犁牛者。說文云。黑牛也。字通云。駁文也。雖不中犧牲之選。而藉以耕田。賴以負重。亦有可取。非惡牛也。但不如其子之駢角耳。猶仲弓之父。才德無聞。不堪見用。不若其子之才全德備。抱必售之具也。又何必加之以惡。而始顯其子之美乎。故張南軒云。此言用人不當。以世類而廢也。犁牛

之子而駢其色。是能變其氣類。且當其可用之時。雖欲不用。山川豈肯廢乎。聖人之取人。廣大無方。如此以此語仲弓。意者仲弓取人之方。或未廣歟。觀其問政。則曰。焉知賢才而舉之。可知矣。是解可謂至當。不。易。然。管。慕。雲。指。南。蔡。九。霞。釋。義。來。木。臣。會。解。范。紫。登。體。註。沈。誠。菴。大。成。皆。以。指。仲。弓。爲。非。言。外。有。勉。人。脩。身。邁。種。意。况。朱。子。嘗。云。凡。讀。書。有。疑。惑。之。際。正。當。虛。心。博。採。以。求。至。當。或。有。未。得。亦。且。以。闕。疑。闕。殆。之。意。處。之。若。遽。以。已。所。粗。通。之。一。說。而。盡。廢。已。所。未。究。之。衆。論。則。非。惟。所。處。之。得。失。或。未。可。知。而。此。心。之。量。亦

不宏矣。又誰毀誰譽。章或問有譽而無毀。則聖人之心。爲有所倚矣。朱子曰。有譽無毀。是乃善善速。惡惡緩。正書所謂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罪疑惟輕。功疑惟重。春秋傳所謂善善長。惡惡短。孔子樂道人之善。惡稱人之惡之意。誠哉是言。此余所以不能默默也。因刪二十六字。

其餘則日月至焉而已矣。

擬刪前兩一字

復禮按徐岩泉云。一日十二時。一月三十日。都在仁上方。是日月至。註中或日一至。或月一至。常人皆能。

非羣賢也。顏習齋云。私欲不生。七情中節。處事待人。無不當理。方是不違仁。不惟三月不違。是大賢以上人。卽日月至。身分儘不可及。蓋謂一月一日。皆在於仁。而一月一日之後。或不無少有出入也。若朱註所言。似月之內有一至。是日至矣。日之內有一至。是時至矣。蔡虛齋之說亦然。因刪兩一字。

伯牛有疾。子問之。自牖執其手曰。亡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而有斯疾也。

擬刪有疾先儒以爲癩也。牖南牖也。禮病者居北牖。下君視之。則遷於南牖。下使君得以南面視。已時伯

牛家以此禮尊孔子孔子不敢當故不入其室而復禮按以疾爲癩非朱子之說而劉安之說也司馬遷史記云伯牛有惡疾班固白虎通云伯牛危言正行而遭惡疾王充論衡云伯牛爲厲王肅家語云伯牛以德行著名有惡疾此皆本之淮南鴻烈解也據漢史淮南王劉安招致方術之士著書言神仙黃白之術謀反自殺后太子諸所與謀皆收夷是淮南以異端而兼叛逆諸書乃取妄言爲實事已屬不經而訓解論語者包咸邢昺從而和之朱子又採入集註然亦自知淮南爲不足信而曰先儒以爲癩及或問

中仍云以淮南子而言耳其信否則不可知也夫淮南豈得稱先儒旣信否不可知又豈得爲依據記者云伯牛有疾夫子云斯人而有斯疾原不知其何疾吾聞百疾皆可以死人而何必曰厲卽曰厲亦不止於癩疫病亦名厲史記嚴助傳五穀蕃熟民不夭厲和之至也其病可以傳染亦爲惡疾焉知伯牛之不死於疫而死於癩乎書金縢武王疾弗豫周公冊祝曰惟爾元孫某遘厲虐疾以旦代某之身武王翼日乃瘳豈武王亦病癩乎癩疾而可翼日瘳者乎善夫荀悅之言云顏冉之凶性命之本也謝上蔡及尹和

靖云惡疾不欲人見恐不然也况淮南本文以爲顏淵天死季路蒞於衛子夏失明冉伯牛爲厲此皆迫性拂情而不得其和莫能終其天年若夫至人登太皇憑太一玩天地於掌握之中則不特毀伯牛并毀顏子子路子夏矣豈賢如顏子而尚迫性拂情乎太皇可登而太一可憑乎天地之大可玩於掌握之中乎此皆荒唐無忌憚之語而可信之乎列子云伯牛靖無欲孔子節小物必以伯牛侍曰吾以自厲也夫諸書本淮南淮南宗莊列則伯牛爲厲之言或因此而誤之耳未可知也○自牖執手不入其室據儀禮

士處適寢寢東首於北墉下鄭康成云將有疾乃寢於適室賈公彥云士若不疾則在燕寢將有疾乃寢卧於適室東首者鄉生氣之所墉謂之墉必在北墉下亦取十一月一陽生於北生氣之始也此可證墉也說文云穿壁曰牖古者一室一戶一牖室暗故設牖以通明也此可證牖也若坊記子云賓禮每進以讓喪禮每加以遠浴於中霤飯於牖下小斂於戶內大斂於阼殯於客位祖於庭葬於墓所以示遠也檀弓曾子弔於負夏主人旣祖填池推柩而反之從者問諸子游曰禮與子游曰喪事有進而無退所以卽

遠也。飯於牖下云云。與夫子之說同。左傳趙簡子誓其衆曰。畢萬匹夫也。七戰皆獲。死於牖下。時伯牛尚生。夫子問之。不應。移至牖下也。包咸以爲惡疾不欲見人。故自牖執手。此本之淮南不足信。若以爲室中不可見。則自牖獨可見乎。夫子畏其惡疾。而又可執其手乎。至集註云。伯牛以君禮尊孔子。孔子不敢當。故不入其室。則過矣。喪大記云。疾病外內皆掃。君大夫徹縣。士去琴瑟。寢東首於北墉下。孔穎達云。病者雖恒在北墉下。若君來視之。則暫時移向南墉下。東首。令君得南面而視之。是疾者原有自北移南之事。

此臣子之待君。非弟子之待師也。喪記之說。止可引爲疾君視之東首之註。不可以作此註也。况伯牛名列德行之科。而夫子有斯人之嘆。豈以非分之禮尊其師哉。子路使門人爲臣。夫子以爲欺天。魯之郊禘。三家以雍徹。季氏旅泰山。管仲樹塞門。臧文仲居蔡。皆夫子平素之所深責者。而伯牛獨未之聞耶。豈知弟子者莫若師。而知師者。遂無弟子耶。吾不敢以是爲伯牛信也。或者其家貧。其居隘。處於內室。不可以延師。故自牖一見。與之永訣。未爲不然。何必擬非其倫哉。因刪五十七字。

子曰賢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不改其樂。賢哉回也。

擬刪又曰：簞，瓢陋巷，非可樂。蓋自有其樂耳。其字當玩味，自有深意。又曰：昔受學於周茂叔，每令尋仲尼顏子樂處，所樂何事。愚按程子之言，引而不發，蓋欲學者深思而自得之。今亦不敢妄爲之說。學者但當從事於博文約禮之誨，以至於欲罷不能而竭其才，則庶乎有以得之矣。

復禮按朱子：既知顏子所樂是道，又知上蔡、信伯、鄒浩之說墮於禪，又知解經宜卑淺明近，而不可高深晦遠。故其註賜不受命，云子貢不能如顏子之安貧樂道，可謂洞鑿不爽矣。奈何於此，乃引明道自有其樂，并所樂何事之語，而復云欲學者深思而自得之。今亦不敢妄爲之說。或問中又云：若必正言以實之，則語滯而意不圓。太全又云：學者欲求顏子之樂，則沒世不可得。此明道之說，所以爲有功語類。又云：若加樂天知命四字，又壞了這樂。不知那樂是樂，箇甚麼物事。才說樂道，只是冒罩說，不曾說得親切。觀此則前後互異，自相參差矣。然余考孔安國云：顏淵樂道。邢昺云：惟回也不改其樂道之志。而伊川亦云樂

天知命故不憂。顏子獨樂者仁而已。范淳夫云其所樂者道也。呂與叔云禮義悅心之至。張南軒云安乎天理而已矣。許文懿云君子由道而行何往非樂。是諸儒以樂道爲言。自漢以來皆然。有何疑也。故元王若虛云周濂溪每令學者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夫樂天知命而胸中有道義之味。則外物不能累矣。今乃如衲子下句曰什麼是受用。吾門中何事此等語。誣先賢而惑後學。其風殆不可長。明胡文敬云未能克己求仁。先要求顏子之樂。所以卒至於狂妄。必流於異端。孫鍾元云孔顏之樂。揔是理義之悅心。人不能

有悅心之理。義亦只因有害心之饑渴。出彼入此。可不慎哉。馮少墟云理義悅心。分明說道之可樂。後儒必欲謂所樂何事。禪學移人。雖吾儒不能自解。免也因刪此一段。

冉求曰非不說子之道。力不足也。

擬刪夫子稱顏回不改其樂。冉求聞之。故有是言。然復禮按胡寅之言穿鑿。因刪十八字。

子謂子夏曰女爲君子。儒無爲小人。儒

擬刪君子小人之分。義與利之間而已。然所謂利者。豈必殖貨財之謂。以私滅公適已自便。凡可以害天

理者皆利也

復禮按君子喻義小人喻利固夫子之言而與君子
儒小人儒則不同矣非可以義利分屬也惟孔安國
云君子儒將以明道小人儒則矜其名范淳夫云君
子儒學其內小人儒徇其外君子所務者本小人所
務者末金仁山云君子儒則務德業小人儒則誇文
辭劉公是云君子儒將行之所謂爲已者也小人儒
將言之所謂爲人者也四說爲甚當故王文憲云謝
氏以義利說恐尤甚子夏細密謹嚴易於促狹故以
此警之後世託儒爲小人者固多矣恐子夏必不至

此金仁山云朱子曰此子夏初學之時至於篤志近
思之後則不待爲此言矣又曰聖人爲萬世立言豈
專爲子夏設觀此則朱子固自疑謝氏之說爲過矣
是君子小人以度量規模言如野人小人對大人君
子特有大小之分耳非言善否之殊也李恕谷云成
已成物以天地萬物爲一體者君子儒也言必信行
必果硜硜然而無遠大之猷者小人儒也以子貢問
士章證之自明蓋勉子夏以遠大也若謝氏所謂適
已自便以私滅公則直無賴小人耳尚可謂之儒哉
况子夏之賢聖人亦必不以此傲之因刪四十三字

擬補張南軒曰。此亦子夏初年時耳。孔門弟子之進於學。固有月異而歲不同者。

復禮。按子夏居文學之科。退老西河之上。西河之人。擬之如孔子。魏文侯師事之。咨以國事。其為君子儒。可知矣。原非以此槩其終身也。因為僭補。

子游為武城宰。子曰。女得人焉耳乎。曰。有澹臺滅明者。行不由徑。非公事。未嘗至於偃之室也。

擬補滅明。史記曰。孔子弟子。

復禮。按澹臺滅明。史記家語闕里志。皆云孔子弟子。唐開元二十七年。追封江伯。宋大中祥符二年。加封。

金鄉侯。明嘉靖九年。改稱先賢澹臺子。從祀文廟。然以論語觀之。滅明乃武城之謁客。豈相交。子游以後。而從學聖門者。耶。史記云。滅明欲事孔子。孔子以為材薄。既已受業。退而脩行。行不由徑。非公事。不見卿大夫。則非矣。夫滅明持身有素。此章可證。豈因夫子嫌其才薄。而始脩行者乎。若云既已受業。是夫子久知其人。而又何煩問答乎。皆宜辨者也。因為僭補。子曰。孟之反不伐。奔而殿。將入門。策其馬。曰。非敢後也。馬不進也。

擬刪胡氏曰。反即莊周所稱孟子反者是也。

復禮按清之役。右師以奔告。而之反爲後勁。自掩其功。誠不欲以偏師之殿形。全軍之敗。衆人之失。成一己之名。當時未有知其隱衷者。故夫子表而出之。所以顯幽闡微。不獨爲魯廷諸臣示其則。而亦爲吾黨羣賢勵其操也。致堂引無稽之說以證之。反是不信。經而信。子不信之。反而信。子反不信。聖人之言而信。異端之說。斯何意歟。且不伐原。非易事。舜贊禹曰。汝惟不矜。天下莫與汝爭能。汝惟不伐。天下莫與汝爭功。予懋乃德。嘉乃丕績。而朱子語類云。世上自有這般人。不要爭功。則舜亦何贊之有。至朱子或問。又云。

據莊子所載。他與這般人相投。都自恁地沒檢束。蓋聞老氏懦弱謙下之風。而悅之。便如道家所謂三寶。一曰不敢爲天下先者。推此說也。則凡聖賢之冲虛謙退。卑以自牧。毋欲上人之心。皆可目爲三寶之一矣。况朱子嘗云。莊周沒拘檢。尤悖理。無忌憚。是乃賊德之尤者。孟子闢楊墨。便是闢莊老了。其言若此。而猶信之。何哉。因刪十五字。

樊遲問。知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可謂知矣。問仁曰。仁者先難而後獲。可謂仁矣。

擬刪此。必因樊遲之失而告之。

復禮按王肅云務所以化道民之義包咸云敬鬼神而不瀆孔安國云先勞苦而後得功邢昺云此明仁知之用也是註疏但解文義而集註以爲對症發藥殊不知聖門問答雖因人而施亦未必刻畫若是况人生斯世明有人而幽有鬼先有事而後有功知者必通晝夜之道仁者先辨善利之間學問之功二者盡之不獨樊遲爲然也苟能全此卽爲仁知如其未然正當自勉豈因其失而告之哉因刪十字

子曰觚不觚觚哉觚哉

擬易觚酒器止容二升飲當寡少也今注酒多而違

舊制名是而實非矣觚哉觚哉言不得爲觚也○程子說范氏說存

復禮按儀禮燕禮云主人媵觚於賓特牲饋食禮云用三爵二觚周禮考工記云梓人爲飲器勺一升爵二升觚三升韓詩外傳云一升曰爵爵盡也足也二升曰觚觚寡也飲當寡少也馬融邢昺註疏皆云盛酒之器故余以爲夫子所嘆因時俗喜飲注酒多而違舊式名雖爲觚而實則非觚乃大小之別非方圓之異也猶漢度一尺今七寸漢量一斗今二升漢權一斤今六兩人心日偷世風日下夫子所以嘆也伊

四書集言補
川云觚之爲器不得其法制則非觚矣淳夫上蔡之說亦同龜山云名者人治之大故孔子以正名爲先觚而不觚則何爲哉與叔云名失其實非特在觚是程門解觚皆以其不合法度無所謂稜也况博古圖所載商之合孫祖丁觚父乙觚父庚觚父舟觚女乙觚立戈觚奕車觚四象觚夔龍觚亞形觚木觚孤觚龍觚周之四山饗饗觚雷紋四山觚山紋觚山雷觚蟠夔觚四虺觚蟬紋觚雲雷觚雷紋觚饗饗觚小圓觚素觚其制皆圓從無稜者後人往往於土中得之或新鑄摹其式以爲插花之用遂名花觚猶可考也

未嘗有作簡者惟漢書云操觚之士急就章云急就奇觚與衆異晉陸機文賦云或操觚以率爾卽所謂簡或竹或木未可知不當專指爲木爲稜也然亦有爲木爲稜者漢書郊祀志云甘泉泰畤紫壇八觚宣通象八方班固兩都賦云混建章而外屬設璧門之鳳闕上觚稜而棲金爵演繁露云觚者學書之牘或以紀事削木爲之或六面或八面此皆漢代之製春秋時無有大全馮厚齋云觚爲酒器見於禮經爲竹簡見於漢急就章竊謂爲簡屬者秦漢以後之稱非孔子所謂也簡屬之觚今文從觚因爲僭易

子見南子子路不說夫子矢之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

擬易南子衛靈公之夫人孔子至衛南子請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子路以靈公不用夫子而南子強見道之不行可知矣故不悅矢陳也直也夫子直陳天命曰吾道之否而不泰者乃天之所厭又何愠乎重言之者自安時命所以深曉之也

復禮按此章非朱子之說而邢昺范淳夫之說也晉唐諸說皆讀否爲否泰之否訓矢爲陳爲直告於理允當夫以仲子之賢豈疑南子之免孔子故不悅以

孔子之聖豈有心迹不明而至以天絕爲誓者聖門師弟決不至此然解矢爲誓本之邢昺而解否爲不合禮不由道本之范淳夫而朱子宗之是皆以常人之心度聖人矣蓋南子雖有淫行亦不宜爲此章註解其知伯玉之車聲求孔子於一見意同封人可稱卓識帷中再拜答禮殊優惜其不能勸靈公舉孔子而用之耳第程門諸說載論語精義中亦朱子所取何以集註時反違衆說而從邢范重於信邢范而輕於疑聖賢何也况朱子旣曰聖人道大德全無不可道隆德盛不磷不緇又曰不合禮不由道似乎發

况模樣。又曰。夫子却不當如此。古書曉不得處甚多。且闕疑以俟他日。亦自相矛盾矣。甚至以爲夫子大故激得來躁。豈聖如夫子而尚可加之以躁乎。范氏以爲子路不可以禮告。朱子以爲非常談所能曉。輔氏以爲學識不足以知聖人。饒氏以爲氣粗見偏。與言則不入。故直誓之。余以爲此事非艱深曖昧。有何不可以禮告。不可以常談。不可以與言。而必欲誓之。耶。朱子又以從來諸說爲文義不安。爲委曲遷就。爲有甚意思。爲啓後世苟容幸免之弊。若然。則解爲誓。爲棄絕。爲不合禮。不由道。而文義始安乎。有。意思乎。

將聖人之經權並用。微服往拜。皆可等之。苟容幸免乎。朱子嘗云。講習孔孟之書。孔孟往矣。口不能言。須以此心比孔孟之心。將孔孟心作自己心。要須自家說時。孔孟點頭道是。方得。不可謂孔孟不會說話。一向任已見說將去。今此章以立誓爲解。余不知孔子肯點頭道是。否。晉欒肇云。見南子者。時不獲已。天厭之者。言我之否屈。乃天命所厭也。蔡謨云。矢陳也。夫子爲子路陳天命也。唐韓昌黎云。矢陳也。否當爲否泰之否。厭當爲厭亂之厭。夫子曰。余道否不行。汝不悅也。天將厭此亂世。而終豈泰吾道乎。宋程伊川。呂

與叔謝上蔡尹和靖皆以矢爲陳。否爲否塞。不讀作否字。而楊龜山云。子見南子。包承者也。子路不悅。包羞者也。否之時。包承小人則吉。此大人處否而亨之道也。李延平云。聖人廓然明達。無所不可。非道大德宏者。不能爾也。子路未至此。於所疑處。卽有礙。龜山謂之包羞。誠有味也。張南軒云。子路以夫子之見強。而出於不得已。故不悅。夫子則謂吾道之否。如是天實厭吾道。則何慍乎。因爲僭易。

四書集註補卷六

錢塘後學王復禮擬定

述而第七

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

擬刪至以行三軍爲問。則其論益卑矣。

復禮按周禮五師爲軍。萬二千五百人。三軍則三萬七千五百人。春秋襄公十一年。作三軍。穀梁傳云。天子六軍。諸侯上國三軍。次國二軍。下國一軍。白虎通云。三軍者何法。法天地人也。是三軍原非細事。况神

農伐補遂。黃帝伐蚩尤。堯伐驩兜。舜伐三苗。禹伐共工。湯伐有夏。文王伐崇。武王伐紂。是行軍又聖帝明王之所不免。何論卑之有况。夫子本云不與者死而無悔。必與者好謀而成。並不嫌其所問之卑。而見斥也。故孔安國云。大國三軍。子路以為已勇。若行三軍。當與已同。故發此問。金仁山云。子路見夫子許顏子有行藏之具。故自許有將帥之具。而以行軍誰與為問。李恕谷云。子之所慎。一曰戰。又曰我戰則克。亦卑乎。宋人諱言戰。而社稷日促。乃不自知其失。而以聖門賢者為卑。背矣。因刪十三字。

人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

擬刪武王伐紂夷齊扣馬而諫

夷齊恥食周粟

遂餓而死 諫伐而餓

復禮按夷齊餓死。非朱子之說。而莊列史遷之說也。蓋言餓不獨論語為然。呂氏春秋云。夷齊北行至首陽之下而餓。東方朔云。伯夷叔齊避周。餓於首陽。後世稱其仁。揚雄云。夷齊西山之餓夫。王符云。伯夷叔齊餓夫也。然世猶以為君子者。以其志節美也。諸書所云。正如孟子餓其體膚。左傳翳桑餓人言其貧困之極。非至於死也。即果采薇而食。亦如子路之藜藿。

杜甫之橡粟稍爲充饑非竟不食周粟也若充類之盡首陽非周地而薇蕨非周草乎自莊子有此說而後人遂信爲餓死况其說中以加富就官盟而誘之夫夷齊棄國如敝屣而豈以爵祿爲榮者哉不知莊周著書自云寓言十九而世反以爲真何也莊子云夷齊相謂曰吾聞西方有人似有道者試往觀焉至於岐陽武王使周公與之盟曰加富三等就官一列血牲而埋之二人相視而笑曰嘻異哉是推亂以易暴也北至首陽山遂餓而死列子云夷齊以讓而終亡其國餓死於首陽山史記云夷齊扣馬而諫曰父

死不葬以臣弑君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義士也扶而去之夷齊義不食周粟遂餓死於首陽山三說烏可信耶或曰家語孔子對子路云汝以仁者爲必信也則夷齊不餓死首陽亦不足據乎曰何可據也此段下文又云汝以諫者爲必聽也則伍子胥不見殺夫伍員死於孔子卒後數年而對子路乃先言之明係後人假託非孔子語可知又何爲其所惑哉故王文端云餓者豈必皆至於死夷齊隱首陽遜國而逃事大卓絕人因稱之豈必死於此山而後傳孟子以二老歸文王非今日甫達岐豐之境太公出處素與

之同何以白首如新。若不相識而扶去於鋒刃將及之中也。傳曰：父死不葬，紀則曰：武王祭於畢，東觀兵。至於孟津，畢者，文王葬地也。紀傳皆遷所作，乃自相抵牾如此，尚可信乎？胡其久云：孔子未嘗言餓死，言死自莊子讓王篇始。然郭象云：周言死者亦欲明其餓以終，未必餓死也。古者諸侯五月而葬，於時武王立九年矣，乃云不葬，誣甚。甚至其形容叩馬欲兵之狀，武王爲天下除暴而師出無律，左右肆然欲殺諫士，是生殺予奪之權付之左右與太公，而武王夢夢焉。若不知倘扶之稍緩而果兵之與殺，比干何異？此又

不可信也。因刪二十四字。

子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

擬刪又曰：須知所樂者何事。

復禮按：夫子之樂，孔安國指爲貧，邢昺、范淳夫、陳植指爲道，朱晦菴、朱公遷、盧正夫指爲天理，曹月川、林昌巖指爲仁。然理卽道而仁卽天理，貧在其中無殊旨也。故樂以忘憂，解邢昺云：樂道以忘憂。范淳夫云：樂以忘憂者，好道也未。若貧而樂，解鄭康成云：樂謂志于道。孔安國云：貧而樂道。至史記弟子傳，明載子

云貧而樂道。皇甫謐高士傳亦云顏回貧而樂道。卽以夫子所言憂道不憂貧參觀之。是憂貧者不能樂道。而憂道者自能樂貧也。若程子解此章爲所樂何事。與其所解參前倚衡章所見何事。軻之死不得其傳。所傳何事。三說若合符節。殊不知所樂者道也。所傳者道也。所見者忠信篤敬亦道也。又何必元虛僮侗爲釋氏之言哉。故毛稚黃云作德心逸日休。天下之樂無過於此。卽此便是孔顏之樂。宋儒要人尋孔顏樂處。又云所樂者何事。顯然之理。翻入疑案。何爲者耶。因刪九字。

擬補許文懿曰。聖人但言不義富貴。若富貴以義來。則舜受堯之天下不爲泰。

復禮按易云崇高莫大乎富貴。中庸曰素富貴行乎富貴。聖賢未嘗以此爲嫌也。但以其不義則如浮雲耳。因爲僭補。

子曰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

擬易時夫子年未五十也。韋編三絕學易之功。五十而知天命學易之驗。惟明乎吉凶消長之理。進退存亡之道。故可以無大過。蓋未得道者以得道爲難。而已得道者又以盡道爲難也。

復禮。按此註非朱子之說。而劉忠定之說也。夫子自言五十而必欲作七十。夫子明言學易而必欲作贊易。漢晉唐宋諸儒皆從五十。而反以爲未知其誤。何也。卽以史記論其云。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此言其七十贊易時也。又云。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此言其五十學易時也。喜易。讀易。錯綜敘述。原作兩層。未嘗差也。讀史者自忽之耳。若以爲是時年老。已及七十。豈從前竟未學易至此。始欲假數年之功耶。夫子五十而知天命。則吉凶消長。進退存亡。無之非易矣。豈尚未學乎。

是學易當在四十餘。而加假非誤讀。五十非誤分也。○孔子晚而喜易。兩見於史記。蓋孔子世家與陳敬仲世家也。司馬遷但云。晚而喜易。未嘗云。晚而學易。集註乃作孔子七十時語。引史記爲證。不獨誣聖。抑且誣遷。學者何不取史記一細讀之。春融冰釋矣。因爲僭易。

子所雅言詩書執禮

擬刪謝氏曰。此因學易之語而類記之。

復禮。按夫子云。吾少也賤。琴牢則記不試之語。夫子云。片言可以折獄。門人則記無宿諾之詞。誠有然也。

若以夫子云學易而弟子遂記詩書禮則興詩立禮學禮誦詩何以不類記耶况論語先記顏子之死而復記顏子之言原無次序是可證也不必穿鑿因刪此一段

子曰益有不知而作之者我無是也多聞擇其善者而從之多見而識之知之次也

擬易不知而作不知其理而妄作也孔子自言未嘗有是我益多聞多見者耳然聞必擇而後可從見必識而後不失此雖未及於生知亦可謂知之次矣又何必穿鑿爲哉夫子言此所以戒人之妄作也

復禮按多聞擇善已是無惡豈識於心者而反善惡兼收乎邢昺云多聞擇善而從之多見擇善而識之皆在善一邊說潘坦翁云經文止曰識之未有皆存善惡以備參攷之意故王文憲云集註無所不知在我無是也之中多聞多見作兩下說恐非夫子意又來瞿塘云集註曰雖未實知其理依然是無知妄作了朱子不知當時何以如此解顏習齋云集註謂孔子自言未嘗妄作蓋亦謙辭使孔子不爲謙辭將居妄作耶因爲僭易

擬補馮厚齋曰桑柔詩余豈不知而作古有此語

復禮按不知而作原有所本因為僭補

君取於吳為同姓謂之吳孟子

擬補孔穎達曰謂之吳孟子是當時之言有稱吳也復禮按子宋姓也孟長女也昭公欲諱同姓託言娶之於宋應曰孟子今加以吳則仍貫姬姓其義難明故禮記坊記云魯春秋猶去夫人之姓曰吳其死曰孟子卒唐孔穎達以為吳孟子乃國人之稱非昭公語極其明析因為僭補

子疾病子路請禱子曰有諸子路對曰有之誅曰禱爾于上下神祇子曰丘之禱久矣

擬易禱謂禱於鬼神有諸問有此理否誅者累也累其事以求福此子路引禱篇之文以對也上下謂天地天曰神地曰祇禱者祈神之佑也無其理則不必禱既曰有之則聖人素行固已合於神明無俟今日故曰丘之禱久矣又士喪禮疾病行禱五祀蓋臣子迫切之至情有不能自己者初不請於病者而後禱也故孔子之於子路不直拒之而但告以無所事禱之意

復禮按註疏孔安國云誅禱篇名邢昺云誅累也累功德以求福此子路引禱篇之文以對也集註以為

哀死而述其行之詞。是時夫子有疾。子路正欲其速愈。安得云爾乎。卽禮記賤不誅。貴幼不誅。長天子稱天以誅。士之有誅。自賁公父始。哀死者誠有之。然不可以作此註也。故金仁山云。古本論語原作謫。說文引論語云。謫曰禱。爾于上下神祇。蓋累其事以求禱也。其作誅者。必開元長興史書之誤。集註未之考耳。其稱謫曰。必自有一書。若周禮太祝所掌六祝六祈六辭之類是也。子路引之。以證其有禱之禮。因爲僭易。

子溫而厲威而不猛恭而安

擬刪故程子以爲曾子之言

復禮按程子所言穿鑿因刪九字

泰伯第八

子曰泰伯其可謂至德也已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得而稱焉

擬易泰伯周太王之長子至德謂德之至極無以復加者也三以天下讓三傳而以天下讓推本之詞也無得而稱其遜隱微無迹可見也蓋太王三子長泰伯次仲雍次季歷季歷生子昌有聖德太王意欲傳位季歷以及昌泰伯知之卽與仲雍託名採藥逃之

荆蠻於是太王乃立季歷傳國至昌而三分天下有其二是爲文王文王崩子發立克商而有天下是爲武王夫泰伯遂父志仁天下無揖遜授受之迹人但見其逃去不返而已不知其讓也卽知其讓者見其讓國而已而不知所以使文武有天下者實由於此則其德之至極爲何如哉宜夫子之嘆息而贊美之也。

復禮按詩云天作高山大王荒之書云太王肇基王迹又云惟我周太王王季克自抑畏禮記孔子云弛其文德協此四國太王之德也此皆足信者若翦商

則詩人之誇美而天下讓乃夫子之推原也鄭康成云太王自豳遷岐廣其德澤居之一年成邑二年成都三年五倍其初孔安國云太王脩德以翦齊商人原不作翦滅解諸儒辨之已詳余不必贅獨惜朱子旣以孟津之心疑太王又以不從翦商疑泰伯又以戡黎伐崇顯然經營疑文王則是周家世逆而非世德矣陰圖商而非陰行善矣不特誣太王誣泰伯而并誣文王其可乎哉余以爲左傳云泰伯不從是以不嗣正言泰伯不從襲封之舉遜避與弟而不嗣侯位非指太王有翦商之志而泰伯不從也紂賜文王

弓矢鈇鉞。使得專征伐。爲西伯。值黎人不道。密人不恭。文王奉天以討之。詩所稱順帝之則者也。而可謂之私自經營乎。至云泰伯所處。高於文王。而泰伯爲獨全其心。表裏無憾。則是文王不能如泰伯。而尚有憾焉矣。夫子何皆以至德名之也。蓋周之至德。不獨文王。自泰伯始。然其讓國民所稱也。三傳而以天下讓民。無得而稱焉。故夫子表之。諸儒分列三讓。皆無確論。殆未審句中相隔以天下三字耳。惟晉江熙云。三讓謂讓季歷文武。而羅泌從之。玩味本文。爲是。故宋蔡沉云。太王避狄。去邠居岐。邠人仁之。從之者如

歸市。詩云。居岐之陽。實始翦商。太王雖未始有翦商之志。然太王始得民心。王業之成。實基於此。王魯齋云。此章用古註脩入。朱子未及改也。金履祥云。太王遷岐。在小乙之世。至丁巳而高宗之殷道中興者六十年。歷祖庚祖乙祖甲二十八祀。而生文王。其時商未衰也。太王亦安得有翦商之志哉。况太王前日僅能奔國於狄人。侵幽之時。而今日乃欲取天下於商家。未亂之日。太王之心。決不若此其悖也。胡一桂云。太王後二百有六年。而商始亡。且武王十三年以前。尚臣事商。則翦商之云。太王不但不出之於口。亦決

不萌之於心。特以其賢子聖孫。有傳立之意。於以望其國祚之綿洪。豈有一毫覬覦之心哉。集註乃謂太王有是心。泰伯不從。遂逃荆蠻。是太王固已形之言矣。夫以唐高祖尚能駭世民之言。曾謂太王之賢。反不及之乎。明盧格云。夷齊叩馬。事無所類。故王魯齋以爲古註之誤。朱子脩入而未及改也。至謂泰伯固足以有天下。乃棄而不取。夫以文王之聖。當紂之惡。三分有二。尚服事殷。泰伯當文丁帝乙之世。安能朝諸侯有天下哉。此關君臣大義。不可苟解。季璠云。邠岐雖小。亦有侯度。因生聖孫。遽萌邪謀。側目神器。親

犯無將。而謂太王爲之。此太王之受誣也。父有邪謀。不聞幾諫。始焉不從。旣強直以自遂。終焉逃之。又逆探以成惡。而謂泰伯爲之。此泰伯之受誣也。父欲傳矣。兄欲讓矣。爲子弟者。直受而無辭。則其於父也。未必非同謀濟惡。相與奪嫡於幽隱。其於兄也。未必無憎其留居。而幸其速去。此意一萌。何所不有。而謂王季爲之。此王季之受誣也。誣太王而君臣之義廢。誣泰伯而父子之倫絕。誣王季而兄弟之愛亡。綱常盡壞。一至是乎。夫太王王季。周公稱其克自抑畏。而泰伯孔子稱其至德。今不信周公孔子之言。而惟翦商

四書集言卷一
是信如之何其不差也。胡此菴云：觀天作高山，與皇矣上帝及公劉諸詩，何曾有一字涉到翦商上面。蓋諸詩出自周初，必成於周公召公之手，所以溫厚和平。魯自立太廟而後，已非周公之所安，而躋僖以來，人心益大槩可見。爲闕宮者，只知稱美僖公，推本到后稷公劉，以見建侯啓宇之烈，誇張祖德而反失祖宗當年之意。余故曰：闕宮作而春秋益不得不作矣。顧寧人云：泰伯讓國而夫子云讓天下，猶南宮适謂稷躬稼而有天下也。猶書云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亦後人追言之也。尤悔菴云：詩太姒嗣徽音，則百斯

男然文王止十子，亦詩人誇美之詞。李恕谷云：朱子嘗曰：左氏分明說泰伯不從，不知是不從甚事，是明謂不知其事矣。則註論語不當言不從翦商事。見春秋傳也。然熊勿軒、楊升菴、葛屺瞻、張太岳、姚牧菴、楊文奎、歸震川、沈無回、邵鶴亭、閻潛丘、陳介菴、仇滄柱、陸梯霞皆以爲非，其說略同，因爲僭易。

君子篤於親則民興於仁，故舊不遺則民不偷。

擬刪吳氏曰：君子以下當自爲一章，乃曾子之言也。愚按此一節與上文不相蒙，而與首篇慎終追遠之意相類，吳說近是。

復禮按註疏原係一章程門諸解未有疑其不相蒙者。吳棫以爲曾子之言而朱子遂謂與慎終追遠相類。不知聖賢之言相類者多矣。君子不弛其親。故舊無大故則不棄。與此正相類。亦豈曾子之言乎。故楊復所云上節言無禮不可行而禮必有所自始。始於厚也。故曰敦厚以崇禮。忠信之人可以學禮。能自處於厚則禮自行乎其間。王肯堂云六句皆以則字爲轉。上四則字其弊也。下二則字其效也。弊卽效之不善者也。二說最爲得之。因刪此一段。

子曰三年學不至於穀不易得也

擬刪至疑當作志

復禮按註疏程門皆以穀爲善。惟龜山作祿解而朱子從之。良是但所云至當作志非也。沈守正云至字不必另解。言念頭未嘗到穀上也。葛屺瞻楊文奎皆主此說。袁黃云近名之念卽從務實處默默潛滋。或心下見得不真則自認以爲學境而渾身已是欲境。謂之至者不但身履其地卽或念頭默默在此經過亦是至也。因刪五字。

三分天下有其二

擬易三分有二者以天下大勢言。文王德化所感人

心歸向者衆也。○范氏說存

復禮按集註云天下歸文王者六州。荆梁雍豫徐揚也。惟青兗冀尚屬紂耳。此非朱子之說而邢昺之說也。余考鄭康成詩譜云紂命文王典治南國。江漢汝旁之諸侯於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咸被其德而從之。金仁山云三分有二。特江漢以南風化所感皆歸之耳。閻潛丘云余謂奄東方之國助紂爲虐者。奄在曲阜。正徐州之域。虞芮質厥成。以所爭田爲閒原。今在平陽府平陸縣西五十里。正冀州之域。只此分屬已不甚確。要須大槩言之耳。蔡九霞云三分

有二。亦只因文王爲西伯諸侯之長。傾心歸附。不是明明叛商。若果割其土地。據其臣民。何以爲文王乎。故包咸伊川與叔龜山和靖。但依本文爲解。並不分疏何地。張太岳楊文奎范紫登亦皆指人心言。不。以地言。自邢昺以九州分屬。而朱子從之。或問文王以諸侯而有天下之大半。得爲順乎。朱子答以胡氏嘗言之矣。胡寅云論者謂文王無意伐紂。獨武王行之。此考之不詳也。誠使文王無廣周於天下之心。曷不專守分地。而取其三分之二乎。若文王享堯舜之壽。則三分之一。亦不待周師而服矣。此顯悖至德之贊。

不獨獲罪文王並獲罪夫子而朱子信之何也因為
僭易

子罕第九

大宰問於子貢曰夫子聖者與何其多能也

擬訂大宰官名或吳或宋

復禮按鄭康成云是吳太宰嚭也邢昺云以左傳哀
十二年公會吳於橐臯吳子使太宰嚭請尋盟公不
欲使子貢對又子貢嘗適吳故鄭以為吳太宰也杜
氏云按春秋以太宰名官者惟吳宋與魯耳宋有太
宰向帶事公平公即位之歲距孔子過宋歷二公

八十餘年其間或廢或否雖未可知然左氏及史記
亦不復載不可考也况孔子過宋遭桓司馬之厄遂
微服而去豈復有問子貢之事疑此太宰即吳嚭也
吳與魯會鄆嚭名季康子康子使子貢往焉則此當
是吳太宰而亦當在此年也毛西河云哀六年公會
吳於鄆與子貢語十二年公會吳於橐臯與子貢語
其秋公會衛侯宋皇瑗於鄆與子貢語則為吳太宰
可知閻潛丘云檀弓吳夫差侵陳陳太宰嚭使於師
孔疏謂吳陳兩太宰名同而人異是孔子先後兩居
陳識防風氏之骨專車辨肅慎之斨長尺與測桓僖

之廟災。當日所謂多聞而震矜者。皆在陳事故。陳太宰以為問屬。吳似尤不若陳。縱多能。不指上數事。集註亦不當遺。或陳二字。因訂。

子見齊衰者。冕衣裳者。與瞽者見之。雖少。必作過之。必趨。

擬刪。或曰。少當作坐。

復禮按。少字從無疑。其為坐者。况作字內。已含坐字。若立不必言作矣。豈乃臥而作乎。是少與作為兩義。改坐則雖字無謂矣。故孝經仲尼居。曾子侍。夫子與之言孝。曾子避席。夫子命之復坐。蓋復坐則前此已

坐矣。偽孝經增以仲尼閒居。曾子侍坐。文法懸殊。於此可見。亦猶是耳。故邢昺云。夫子見此三種之人。雖少坐則必起。行則必趨。正見夫子待人無分。少長。即年幼之人亦然。因刪六字。

子欲居九夷

擬補九夷。畎夷。於夷。方夷。黃夷。白夷。赤夷。元夷。風夷。陽夷也。又元菟。樂浪。高麗。滿節。鳧叟。索家。東屠。倭人。天鄙也。

復禮按。論語註疏引後漢書。東夷傳及王制疏。二說以釋九夷。因為僭補。

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

擬刪史記孔子居衛靈公與夫人同車使孔子爲次乘招搖市過之孔子醜之故有是言

復禮按靈公無道與南子同車命雍渠參乘則有之若以爲孔子次乘斷無是理卽曰靈公使之而孔子遂從之乎旣從之矣而又何以醜之乎此稍知氣節者不爲而謂聖人爲之乎其去衛也以靈公之不能見用而去豈招搖之故乎蓋夫子此語兩見魯論不過垂訓警世欲人脩德而遠色遷逞臆見遂謂因靈公而發其餘史記所載詔子貢以一貫不知何地而

係於當厄擬魯衛之政如兄弟不知何年而以爲六十餘三人行子不語續於鄉黨之後知我其天無不可列於獲麟之時歸與一嘆重出於在陳暮月之期亦屬之衛國而况野合而生以誣孔子作亂夷族以誣宰予非子之座以誣有若諸凡荒謬何足據依宜乎蘇明允云史遷裂取六經傳記雜於其間以破碎汨亂其體猶繪錦縠之衣尺寸而割之錯而紉之則綈繒不若也班孟堅云甚多疎陋或有牴牾是非頗謬於聖人劉子元云時採異說與理不符愚者傳訛雅人遺誦蘇子瞻云固陋承疑負冤蒙詬歐陽永

叔亦謂訂其謬可發千古之一笑方正學亦謂奇文怪說無所不錄多背經而信傳好立異而誣聖人季彭山亦謂採輯傳聞博而不詳舛錯違誤多失其實譙周亦以其不據正經時採俗語因作古史考二十五篇皆憑舊典以糾其謬誤則遷之爲史槩可知矣然不但諸儒論之也卽朱子亦嘗云蘇子由言史記淺陋而不學疎略而輕信最中馬遷之失又云史記粗率鄙陋無稽疑當時不曾刪改脫藁故記載無次序有疎闊不接續處又云聖賢以六經垂訓炳若丹青無非仁義道德之說今求義理不於六經而反取

疎略淺陋之子長亦惑之甚矣由是觀之則朱子亦自知史記之不足信而復援引以爲證何也故朱子及門楊至之以爲集註載靈公事與此意不相應誠卓見哉因刪此一段

子謂顏淵曰惜乎吾見其進也未見其止也

疑易夫子所惜未詳何人言其樹德脩業方進未止也

復禮按記論語之例夫子平素論人皆無曰字如孔子謂季氏子謂公冶長子謂南容子謂子賤子謂子產子謂衛公子荆是也夫子親與之言皆有曰字如

子謂子貢曰。子謂子夏曰。子謂伯魚曰。子謂顏淵曰。子謂仲弓曰。是也。然論語載子謂顏淵曰。有二一則行藏見許。固顏子生存時所語矣。一則進止興悲。朱子以爲顏子既死而孔子惜之。亦有曰字。不誠與顏淵說耶。因疑犁牛章爲論仲弓。非與仲弓言。而程子亦疑其多曰字。余以爲此章原未專指何人。因其有惜乎之嘆。而適與上章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相近。註家遂謂指顏子。夫顏子之死。在孔子七十時。則伯牛先顏子死。可知矣。伯牛與顏子同躋德行之科。具體而微。久爲孔子所深惜。九原不作焉。知此嘆不因爲僭易。

鄉黨第十

私覲愉愉如也

擬補儀禮聘禮云。執圭入門。鞠躬焉。如恐失之。及享發氣焉。盈容。衆介北面踰焉。私覲愉愉焉。

復禮。按夫子聘於鄰國。恪遵古禮如此。因爲僭補必有寢衣長一身有半。

擬易寢衣。被也。長一身有半。所以覆足也。毛西河曰。

必有者。寢衣人之所同。長身而過半。子之所獨也。短袂適用。長被適體。一短一長。其製迥異。故連記之。復禮按孔安國云。寢衣。今之被也。邢昺尹焞所說皆同。說文云。被。寢衣也。白虎通云。所以隱形也。則寢衣原有註。不必另解。若以衣字爲可疑。杜甫詩。不云乎。無衣床夜寒。何謂也。况石衣。水衣。地衣。垣衣。皆取覆被之意。豈真可衣者乎。况朱子著童蒙。須知嘗云。凡夜臥。必以枕。勿以寢衣覆首。是亦以被爲寢衣矣。故毛西河云。間考三禮及列代禮志。祭服並無寢衣之名。且其製不典。以身半之衣。繚戾足下。旣不能衣之。

就寢。然寢後。又不可衣。乃有強解作半截之衣。如裏衣。然不知古經有字。俱作又字。如秦誓。十有三年。伊訓。十有二月之類。長身有半。必長身而又半之。非裁及半身而止者。或曰。旣是衣字。必有衣形。則大不然。古衣字。卽是被字。康誥。紹聞衣德言。卽是被德言。繫辭。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卽是被之以薪。故衣者。晝之被。而被者。夜之衣也。惟晝被專稱衣。若夜之所衣。必加寢字以別之。然集註又謂當在明衣之下。得以類從。而褻裘狐貉。亦得以類從。若然。則褻裘褻服。何以不類從。而羔裘元冠。緇衣羔裘。又何以不類從。耶。

沈誠菴云。寢衣卽今之被。但齋有齋被。不用平時者。若言衣而比身長一半。則如何着。又如何寢。非制也。因爲僭易。

吉月必朝服而朝

擬刪蘇氏曰。此孔氏遺書雜記曲禮。非特孔子事也。復禮按朱子旣曰。此一節記孔子衣服之制。又曰。君子謂孔子是與孟子所云。君子厄於陳蔡。相類。則爲孔子之事無疑矣。而蘇氏云。雜記曲禮。夫鄉黨所記。其爲孔子所行之曲禮亦多矣。而獨於此不信耶。若以爲雜記禮記之曲禮。又無一語相同。安見其非孔

子事哉。因刪此一段。

食不厭精。膾不厭細。

擬易食飯也。精鑿也。牛羊與魚之腥。聶而切之爲膾。厭飽也。足也。食精膾細。人或貪之。然過食則傷飽。爽口多成疾。聖人不以口腹爲累。豈因是而厭飫也。復禮按此二句。漢儒無解。邢昺云。飯與膾所尚精細也。龜山云。食精膾細。非以窮口腹之欲。蓋養氣體當如此。不厭二字。仍然無解。南軒云。言不待精細者。而後屬厭。蓋聖人於飲食。非有所擇也。但本文無待字。亦爲難信。集註云。不厭言以是爲善。非謂必欲如是。

兩語又自相反。且必曰不厭惡精細。殊爲強解。不知厭者。非厭惡之。厭乃厭足之。厭也。詩。厭厭夜飲。書。萬年厭于德。以及荀子。求善無厭之類。是也。故沈守正云。食膾雖精細。夫子未嘗厭飲。卽食無求飽意。葛屨瞻之說亦同。因爲僭易。

食饁而餲。魚餒而肉敗。不食色惡。不食臭惡。不食失飪。不食不時。不食。

擬易。饁飯傷熱濕也。餲味變也。魚爛曰餒。肉腐曰敗。色惡臭惡。未敗而色臭變也。飪烹調生熟之節也。不時五穀不成。果實未熟之類。并非朝夕日中之時。及

非春夏秋冬所宜之物也。此數者皆足以傷人。故不食。

復禮。按毛西河云。禮運曰。飲食必時。指春秋朝暮之節。仲尼燕居曰。味得其時。謂春秋朝暮。又各有所宜之物。故鄭康成註。以朝夕日中爲三時。由此推之。則如內則。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又如食齊視春時。羹齊視夏時。醬齊視秋時。飲齊視冬時。又如春宜羔豚膳膏薺。夏宜牀鱸膳膏臊。秋宜犢麋膳膏腥。冬宜鮮羽膳膏膾。又如膾春用蔥。秋用芥。豚春用韭。秋用蓼。蓋飲食之節。原是禮經。以禮解禮。以經解經。

可也。因爲僭補。

割不正不食。不得其醬不食。

擬易折解牲體。脊脅臂臠之屬。禮有正數。若解割不得其正。食之則爲非禮。故不食也。醬有所宜。抑且相制。濡魚卵醬。魚膾芥醬。濡雞濡鼈麋腥醢醬。不得其宜。則不食。或恐有害也。

復禮按。割肉不方正。非朱子之說。而范淳夫之說也。此句漢儒無解。宋邢昺指折割牲體。而尹和靖張南軒從之。良是。但惜其言之不詳。而初學莫知所謂也。然此解亦非宋始。蓋本之唐賈公彥者。儀禮少牢饋

食禮云。舌皆切本末。鄭康成註云。凡割本末。食必正也。賈疏云。孔子割不正不食。故割本末爲食正也。其解如此。余請得而詳言之。夫古人宰割。豈爲口腹。惟祀祖成婚延賓而已。牲全體總二十一節。前有肩臂臠。後有肫脰。脊在中央。有三脅。亦有三少牢饋食禮云。正脊。脰脊橫脊。短脅。正脅。代脅。皆二骨。以並鄭註云。脊從前爲正。脅旁中爲正。脊。先脊。後賈疏云。先脊。正脊也。先後短脅也。特牲禮鄭註云。代脅在前。次正脅。次短脅。正脊在前。次脰脊。次橫脊。凡名骨皆隨形名之。其髀不用。近竅賤也。屏蹄甲踐地穢惡也。

去腸胃不食溷腴也。儀禮鄉飲酒禮云：賓俎脊脅肩肺。主人俎脊脅臂肺。介俎脊脅胙肺。鄭註云：尊者俎尊骨，卑者俎卑骨。又鄉射禮鄭註云：以骨名，貴骨也。留骨可辨貴賤也。祭統云：凡爲俎者，以骨爲上，骨有貴賤，凡前貴於後也。若夫介多，賈公彥云：一大夫用臠，二大夫則取後體，用膊。三大夫已上則用胙，其脊脅與賓主同，以脊脅骨多尊，卑皆有自臠已下各得其一。若介又多，則折之，不得整體，或更取餘體也。然用體亦有別，鄉飲鄉射饋食與吉祭皆用右胙，周禮尚右也。惟凶祭用左胙，反常也。昏禮合用左右胙。

爲一體也。由是觀之，牲體折解不同，他人遇此或不擇而食，惟孔子必以正也。或云：牲用右胙，則左胙并首及髀與蹄甲腸胃將安用乎？曰：此非不可食也。以之延賓養親祀祖，是爲不敬，爲非禮。若親喜食蹄胃，又不在此例耳。或又云：周時旣尚此禮，安有以折解不正者待夫子？曰：非然也。試觀左傳：甯武子聘魯，爲賦湛露彤弓，不答曰：其敢干大禮。穆叔如晉，奏肆夏歌，文王皆不拜曰：使臣弗敢與聞。豈當時君臣皆不學無術，以此待使乎？不過以盛禮尊之，而二臣守禮不受，以此類推。曾謂聖如夫子，而乃受寵貶之過者。

四書集註卷之六
六卷五
乎。又焉知不有以過禮尊夫子。如當介以賓饌。大夫以卿饌。而夫子惟知秉禮。在所不食。皆因割之。不以正也。或又云。夫子既不食。豈枵腹而歸乎。曰。非也。主人見之。自應易饌以進矣。卽不然。脊脅尊卑皆有。夫子但食其所割之正耳。今集註以割肉不方正爲言。此范淳夫之臆說。而何可從也。夫割肉豈能盡正乎。其不正者棄之。則暴殄天物矣。若與人食。則自處於正。而陷人以不正。又非推己及人之道矣。况夫子膾不厭細。遂命覆醢。豈膾與醢亦皆方正乎。何平素之食之也。至袁了凡葛屨瞻沈無回。皆主大夫無故不

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豈夫子之家尚有無故而殺之事哉。如他人治具。延夫子。則又非無故矣。然朱子或問中。又云。邢疏所解。禮食則然。燕居私食。恐其未必爾也。故從范說。余不知朱子何以知此句爲指夫子。燕居私食。耶。若以爲鄉黨記夫子居家之事。又何以載祭公鄉飲。賜食侍食。盛饌諸類。卽曰燕居私食。豈陸續之母能知其子之性情。而聖門之家人。反不知夫子之性情。而故以割不方正者進之乎。此必無之事也。蓋此句明指夫子。非禮不食其餘。則恐致疾不食。自應從唐宋舊解耳。不得其醬。馬融單指魚

膾固非朱子云惡其不備亦未穩不若大全朱子云醬非今所謂醬如內則中數般醬隨其所用而不同饒魯云古之食某物用某醬不是氣味相宜必是相制不得則必有害因爲僭易雖疏食菜羹瓜祭必齊如也

擬刪陸氏曰魯論瓜作必

復禮按孔安國云三物雖薄祭之必敬邢昺云言蔬食也菜羹也瓜也三物雖薄將食祭先之時亦必嚴敬范淳夫云雖疏食菜羹及當食瓜而祭亦必齋如所以致其誠敬也楊龜山云飲食必有祭飯稻梁則

祭先農菜羹瓜則祭先圃不忘所自也此言食瓜當祭始種瓜之人諸說未有作必者况玉藻云瓜祭上環四民月令云初伏薦麥瓜於祖禰盧諶祭法云夏祀秋祀皆用瓜此言祭祖所用可爲瓜字之証若曰疏食菜羹必祭必齋如也連用必字亦無此句法故李中孚云瓜勿作必以瓜致祭所以獻新也子孫之於祖父凡遇時節新物皆然此特其一耳毛西河云朱註所引陸氏卽陸德明也德明作釋文極其誣罔如此必字謂出魯論則論語註疏正魯論非齊論也魏何晏親較魯論彙集衆解並是瓜字而陸氏唐人

忽作是說豈非大謬因刪八字。

侍食於君君祭先飯

擬補儀禮士相見禮云若君賜之食則君祭先飯。徧嘗膳飲而俟君命之食然後食。

復禮按夫子侍食之禮本之儀禮因爲僭補。

曰山梁雌雉時哉時哉子路共之三嗅而作

擬易梁橋也時哉言雉之飲啄得其時也共向也嗅雉鳴也作起也子路共之徵於色也三嗅而作知所舉矣人之進退出處亦然宜夫子之所感也一說嗅當作臭張兩翅也亦通。

復禮按是節所解紛紛不同橫渠以雌雉爲魯俗所貴夫子傷薄俗易流所美非美饒魯以雉爲陰物處山之梁猶小人在高位故夫子發嘆何晏邢昺橫渠以共爲供具朱子以共爲共執伊川徐積蔡節以共爲子路拱立衝波傳以共爲子路與師已共和夫子雉噫之歌何晏邢昺以嗅爲夫子不食鼻嗅其氣而起伊川饒魯以嗅爲嘆屬夫子徐積以嗅爲嘆屬子路俱難信從故韓昌黎云以爲食具非其旨嗅當爲鳴雉之聲也謝上蔡云聖賢進退出處有似乎雉故稱其時若以子路爲不達夫子之意而殺雉供具恐

不。如。是。之。陋。大。全。董。氏。云。共。者。向。也。衆。星。共。之。子。路。
共。而。立。皆。向。之。義。若。以。嗅。爲。嗅。食。之。嗅。則。夫。子。不。食。
何。待。於。嗅。晁。氏。云。石。經。作。憂。謂。雉。鳴。也。劉。聘。君。云。嗅。
當。作。臭。古。闕。反。張。兩。翅。也。見。爾。雅。吳。因。之。云。首。言。鳥。
有。見。機。之。智。知。止。之。明。而。雌。雉。止。於。山。梁。飲。啄。得。時。
子。路。共。之。徵。於。色。也。三。嗅。而。作。知。所。舉。矣。故。特。引。以。
爲。證。六。說。甚。當。因。爲。僭。易。

